

將軍澳天主教小學通告 第 2/2026 號
健康調查表

本校欲使學生達致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的均衡發展，體育科乃被列入為正規課程，經常參與適量的體育運動，對兒童身心健康，皆有裨益。惟 貴家長必須留意，學童如患病，例如心臟或血管疾病、肺結核、創傷未癒、內臟疾病（腎、肝、腸、疝、胰、膽等）、扁桃腺炎、支氣管炎、中耳炎等，均不宜參加體育活動，經註冊醫生認可者例外。

貴子弟如患有上述病徵或其他未列明之疾病，而欲校方豁免上體育課者，請在回條上申明理由，並附上註冊醫生證明書。

貴家長如對 貴子弟之健康，或是否適宜參與一般之體育活動有所懷疑，應即前往註冊醫生診斷是盼。

此通告
各位家長

將軍澳天主教小學校長馬一龍



二〇二六年九月一日

✂

回 條
健康調查表

通告 2/2026

本人為_____班 學生_____（ ）之家長，已清楚查閱上列通告內容，其健康狀況

* ☐A)適宜上體育課

☐B)適宜上體育課，但小兒/女患有下列疾病，需校方注意：

☐哮喘 ☐心臟病 ☐羊癇症 ☐G6PD ☐食物敏感：_____

☐肝病 ☐腎病 ☐其他(請述明)_____

(如本人發覺小兒/女病情有所變化而不適宜上體育課時，定當立即知會班主任及體育科老師。)

☐C)不適宜上體育課 (請附上醫生證明文件)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二〇二六年九月 日

*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√」